

# 新密市 2021 年河（库）长制工作要点

## （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推动河（库）长制工作有力有为、扎实见效，根据国家、省、郑州市关于河（库）长制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对 2021 年河（库）长制工作安排部署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坚持“全面、率先、扎实、有效”工作总基调，以“两函月巡三单两报告”工作法为抓手，以河（库）“清四乱”和“三污一净”专项整治为突破口，压实河长责任，完善工作机制，夯实工作基础，推动河（库）长制工作向“有力、有为”发展，促进河库水生态面貌持续改善。

### 二、工作目标

责任实。河（库）长履职尽责，巡河率达 100%；“三个清单”100%交办，所交任务 100%完成；河（库）巡护员巡察管护常态化开展，日巡护率达 80%以上。

四乱清。上级交办、本级暗访发现的乱堆、乱采、乱占、乱建“四乱”问题逐步减少，问题整改销号率达 100%。

水质优。深入开展“三污一净”专项整治，市控断面水质达

标率 100%；6 条郑州市级河长责任河流全面消除劣 V 类水；14 个县级河长断面水质达标率达到 90%以上。

机制活。河（库）长+警长、河（库）长+检察长机制运行顺畅，联动解决涉水案件 3 件以上；“两函月巡三单两报告”工作法有效落实，河长办、成员单位责任压实，河长交办任务完成率 100%。

### 三、主要任务

#### （一）抓强体系建设，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一是强化河长履职尽责。**各级河（库）长要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组织领导责任河（库）的管理保护，统筹协调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联防联控，切实解决好河（库）存在的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开展巡河。各级河长认真落实规定巡河频次，对所掌握的问题现场协调督办，对新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交办，把巡河作为河长解决问题的重要抓手；要坚持目标导向，落实好“三个清单”。梳理责任河（库）年度任务、目标和责任“三个清单”，逐级交办，跟踪问效，逐步解决好河（库）上存在的棘手问题；要坚持随知随办，及时交办，对明查暗访、上级交办、媒体曝光的涉河问题，专题部署、逐项交办、快速落实。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 责任领导：各级河长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二是强化河长办能力提升。**加强协调能力提升，充分发挥河长制办公室组织协调作用，在协调各成员单位密切联动、社会力

量综合发力上下功夫。高标准组织好年度总河长会、河长巡河、局际联席会议等，全面统筹做好河（库）长制工作；加强服务能力提升。充分发挥河长制办公室“参谋助手”作用，全面掌握河库信息，及时向河长报告相关情况，为河长履好职尽好责提供优质服务，为各成员单位横向协调提供平台支持；加强业务能力提升。采取请进来教、走出去学的方式，开展常态化培训，提升问题发现、处理等业务能力，增强治水本领。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 责任领导：各级河长 责任单位：河长办成员单位）

**三是强化巡护员队伍管理。**各乡镇（办）要加强巡护员管理，完善管理办法，按时拨付巡护员专项经费，把绩效与奖惩挂钩，管好用好巡护员队伍；落实日巡制度，采取“一看、二问、三查、四报”巡查方式，确保河（库）问题早发现快解决，促进河库管护见实效。

（牵头单位：市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 （二）抓实专项行动，提升问题整治成效

**一是“清四乱”专项行动开展实。**持续开展以清理“乱占、乱采、乱堆、乱建”为主要内容的河（库）“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按照“查、认、改、问”四个步骤，突出三重点，全面抓好整治。重点抓好重要河流整治，加强双洎河、洧水河、溱水河、黄水河、贾鲁河等重点河流问题治理；重点抓好小微水体整治，

将“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向塘、沟、渠、堰、坝等小微水体延伸，实现水域全覆盖；重点抓好河（库）管理范围内问题整改，依托河（库）划界成果，全面排查问题，建立台账，逐一整改销号，实现河（库）管理范围内四乱清、河库净。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二是“三污一净”专项整治效果实。**结合实际深入开展以“堵污口、清污泥、治污水、净水质”为主要内容的“三污一净”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摸清底数，采取河长办明查暗访、无人机航拍等方式，全面排查河（库）问题，建立问题台账；突出重点整治，重点抓好城乡结合部、临时安置点等区域的问题整治；加强日常检测，联合市生态环境部门，设置32个乡级河长水质考核断面，每月检测2次，及时掌握水质状况，查找问题，不断改善河库水质。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三是打击非法采砂成效实。**坚持“先规划后审批，无规划不审批”的原则，不断规范采砂秩序，坚持日常巡查检查，加强重点河段、敏感水域监管力度。强化部门联防联控、联合执法，形成合力，防止“蚂蚁搬家”式零星采砂现象发生，持续保持打击非法采砂的高压态势。

（牵头单位：水利局 责任单位：公安局、交通局、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 （三）抓住综合施治，提升河库环境质量

**一是扎实推进水污染防治攻坚。**以水质达标、水环境改善、饮用水安全为重点，确保市控断面水质100%达标；加强水体排查管治，及时发现并解决黑臭水体问题；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强化洧水河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加强排水许可管理，完成新密市金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新密市金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升级项目建设，努力推进项目验收，提升污水集中收集效能。

（牵头单位：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城管局 责任单位：水利局、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二是加强农业面源及畜禽养殖治理。**坚持综合治理、标本兼治，调整农业投入结构，大力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减量，持续保持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规模养殖场要配套完善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积极引导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加快构建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的可持续发展新格局。

（牵头单位：农委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三是不断提升水源涵养能力。**高质量推进新密新区供水工程、西水东引新密配套工程、大磨岭煤矿矿排水资源化利用项目。加快实施溱水河生态湿地建设，打造沿河生态公园带，积极开展退耕还湿、退养还滩、扩水增湿、生态补水工作；持续加强水土

流失治理，全面完成新密市 2021 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

（牵头单位：水利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 （四）抓好机制运行，提升联防联控效率

**一是警长有效打击涉水违法。**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持续开展联合执法，有效防范和依法打击涉水违法犯罪行为，维护水事安全。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公安局 责任单位：河长办成员单位）

**二是检察长助推河（库）乱象整治。**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的有效衔接，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在水生态保护中的作用，推进“四乱三污”问题高效、有力解决。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检察院 责任单位：河长办成员单位）

**三是“两函月巡三单两报告”工作法推动工作有序开展。**持续落实《新密市级河长履职尽责“两函月巡三单两报告”工作法》，以解决河（库）问题为目标，进一步规范各级河（库）长、河长办、对口协助单位、相关责任部门协同运行，形成合力，实现各级河（库）长履职规范化、制度化，推进河（库）问题高效整治。

（牵头单位：各级河长办 责任单位：河长办成员单位）

#### （五）抓牢基础工作，提升运行保障空间

**一是发挥好信息平台作用。**充分利用郑州市河湖长制信息平

台，实现线上办公、受理举报、问题交办、考核监督功能，为各级河长决策、部门管理、河（库）日常监管提供智能服务。

（牵头单位：市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级河长办）

**二是修编好一河（库）一策。**组织力量对河长责任河流进行全面摸排，梳理河（库）问题，定出管护目标及管护措施，修订完善一河（库）一策，以各级河长为责任主体，制定问题、任务、责任“三个清单”，由上级河（库）长交办，对应下级落实。

（牵头单位：市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三是强化水域岸线管护。**在原有河（库）划界基础上，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推动水域岸线依法管理、科学保护、合理利用。规范涉河项目的监督管理，对违规项目依法进行清理整治。

（牵头单位：市河长办 责任单位：水利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安局、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成员单位）

**四是创建好典型示范河道。**按照水利部示范河道建设标准，通过实施河道系统治理和综合施治，创建“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的示范河道，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水生态的需求。

（牵头单位：水利局 责任单位：发展改革委、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密分局、农委，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五是维系好水资源刚性约束。**推进水资源双控行动和节水行

动方案实施，至 2021 年底，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1.9455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控制在 11.8 立方米/万元和 13.2 立方米/万元以下，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83 以上。

（牵头单位：水利局 责任单位：发展改革委、工信局、财政局、农委，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六是宣传好河（库）长制工作。**依托国家、省、市媒体平台，推广经验做法，宣传先进典型事迹，提升新密河（库）长制工作“品牌”效应；组织河（库）志愿者组织巡河，人大代表督河、政协委员议河等活动，不断强化社会监督作用。通过持续深入宣传，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河（库）长制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

（牵头单位：市河长办 责任单位：各乡（镇、办事处）、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

#### **四、保障措施**

在各级河长履职、成员单位密切配合基础上，采取“查、通、督、约、考、问”六字措施推进工作有效落实。

**一是明查暗访。**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对市级河长责任河流开展明查、暗访、无人机航拍等，同时借助媒体发现、群众举报、对口协助单位巡河等方式，最大限度发现河（库）存在的问题，报告市级河长，交办乡级河长及相关单位。

**二是报告通报。**一方面，常态化将河长水质断面情况进行报



告通报，按河流、区域、变化情况进行排名，让河长在同平台上找差距，在治水上拿真招。另一方面，对暗访发现问题数量，各单位整改情况定期进行通报。

**三是加强督导。**按照《郑州市河湖长制工作督察制度》要求，组织力量对年度重点工作、河（库）水质、专项行动开展等情况实施日常督察；对上级交办、市级河长批示、媒体曝光、群众举报等问题实施专项督察；对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实施年度督察。

**四是警示约谈。**对问题整改不力或整改不到位、问题反复出现的，年度考核等次为不合格或履行职责不力、未完成年度工作目标的，存在工作失误、区域内河（库）发生重大水安全事故的，由市级河（库）长、河长办或监督检查部门对相关乡级、村级河（库）长、河长办负责人、主管部门负责人进行约谈。

**五是实施考核。**将河（库）长制工作纳入全市综合考评，采取线上自动评判、现场核查、日常问效、社会评议的方式，对年度任务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并加强结果运用。

**六是提请问责。**市河长办要与纪委监委建立问责交办机制，对于多次被上级暗访通报河（库）问题整改不力或整改不到位的相应河（库）长和有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交问题线索，由纪委监委依规依纪处理。

本工作要点有效期一年。